

大连高新技术园区法院雇员密卷

1. 【答案】B。《行政复议法》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人民法院已经依法受理的，不得申请行政复议。”因此，本题正确答案为B选项。

2. 【答案】A。《国家赔偿法》于2012年10月26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次修正，属于法律。《宪法》第六十七条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二)制定和修改除应当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法律以外的其他法律；……’有权修改《国家赔偿法》的主体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因此，本题正确答案为A选项。

3. 【答案】B。《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诉讼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七条规定：“当事人根据行政诉讼法第三十六条的规定向人民法院申请保全证据的，应当在举证期限届满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并说明证据的名称和地点、保全的内容和范围、申请保全的理由等事项。”因此，本题正确答案为B选项。

4. 【答案】B。《国家赔偿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应当自收到赔偿申请之日起三个月内作出决定；属于疑难、复杂、重大案件的，经本院院长批准，可以延长三个月。”因此，本题正确答案为B选项。

5. 【答案】B。《行政许可法》第34条规定：“根据法定条件和程序，需要对申请材料的实质内容进行核实的，行政机关应当指派两名以上工作人员进行核查。”只有在需要对申请材料的实质内容进行核实的，行政机关才应当指派两名以上工作人员进行核查。”A选项错误，说法太绝对。

该法第38条规定：“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作出准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行政机关依法作出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的，应当说明理由，并告知申请人享有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行政机关作出准予或不予准许的行政许可决定，都应当采用书面形式。B选项说法正确。

该法第39条规定：“行政机关作出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需要颁发行政许可证件的，应当向申请人颁发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的下列行政许可证件：……。行政机关实施检验、检测、检疫的，可以在检验、检测、检疫合格的设备、设施、产品、物品上加贴标签或者加盖

检验、检测、检疫印章。”行政机关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后，不仅可以向申请人颁发证件，还可以采用加贴标签或加盖印章的形式。C选项错误，说法太绝对。

该法第41条规定：“法律、行政法规设定的行政许可，其适用范围没有地域限制的，申请人取得的行政许可在全国范围内有效。”D选项说法也太绝对，错误。因此，本题正确答案为B选项。

6. 【答案】D。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十二条规定：“复议机关在法定期间内不作复议决定，当事人对原具体行政行为不服提起诉讼的，应当以作出原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为被告；当事人对复议机关不作为不服提起诉讼的，应当以复议机关为被告。”本题中，李某既可以对省教委的通报不服提起行政诉讼，也可以对省政府不予答复行为提起行政诉讼，因此A选项、C选项正确。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十四条规定：“行政机关的同一具体行政行为涉及两个以上利害关系人，其中一部分利害关系人对具体行政行为不服提起诉讼，人民法院应当通知没有起诉的其他利害关系人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B选项正确。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诉讼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60条规定：“下列证据不能作为认定被诉具体行政行为合法的依据：（一）被告及其诉讼代理人在作出具体行政行为后或者在诉讼程序中自行收集的证据；（二）被告在行政程序中非法剥夺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享有的陈述、申辩或者听证权利所采用的证据；（三）原告或者第三人在诉讼程序中提供的、被告在行政程序中未作为具体行政行为依据的证据。”D选项错误。因此，本题正确答案为D选项。

7. 【答案】A。违法责任原则是我国《国家赔偿法》确立的归责原则，它将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行使职权的行为是否违法作为国家是否承担赔偿责任的标准。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A选项。本题曾在2011年上半年深圳行政执法类公务员考试第2题中考查过。

8. 【答案】C。《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精神病人在不能辨认或者不能控制自己行为时有违法行为的，不予行政处罚，但应当责令其监护人严加看管和治疗。间歇性精神病人在精神正常时有违法行为的，应当给予行政处罚。”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C选项。

9. 【答案】D。《行政许可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规定：“行政机关应当根据听证笔录，作出行政许可决定。”本题中，工商局应当根据听证笔录作出行政许可决定。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D选项。

10. 【答案】B。《国家赔偿法》第三十四条规定：“侵犯公民生命健康权的，赔偿金按照下列规定计算：

（一）造成身体伤害的，应当支付医疗费、护理费，以及赔偿因误工减少的收入。减少的收入每日的赔偿金按照国家上年度职工日平均工资计算，最高额为国家上年度职工年平均工资的五倍；

（二）造成部分或者全部丧失劳动能力的，应当支付医疗费、护理费、残疾生活辅助具费、康复费等因残疾而增加的必要支出和继续治疗所必需的费用，以及残疾赔偿金。残疾赔偿金根据丧失劳动能力的程度，按照国家规定的伤残等级确定，最高不超过国家上年度职工年平均工资的二十倍。造成全部丧失劳动能力的，对其扶养的无劳动能力的人，还应当支付生活费；

（三）造成死亡的，应当支付死亡赔偿金、丧葬费，总额为国家上年度职工年平均工资的二十倍。对死者生前扶养的无劳动能力的人，还应当支付生活费。

前款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生活费的发放标准，参照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执行。被扶养的人是未成年人的，生活费给付至十八周岁止；其他无劳动能力的人，生活费给付至死亡时止。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B选项。

11. 【答案】C。《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七条规定：“传唤、拘传持续的时间不得超过十二小时；案情特别重大、复杂，需要采取拘留、逮捕措施的，传唤、拘传持续的时间不得超过二十四小时。”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C选项。

12. 【答案】A。《刑事诉讼法》第七十条规定：“公安机关对人民检察院不批准逮捕的决定，认为有错误的时候，可以要求复议，但是必须将被拘留的人立即释放。如果意见不被接受，可以向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提请复核。上级人民检察院应当立即复核，作出是否变更的决定，通知下级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执行。”B、C选项说法明显错误，D选项说法太绝对，“如果意见不被接受，可以向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提请复核。”公安机关不能直接向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提出复核。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A选项。

13. 【答案】B。《行政复议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申请人逾期不起诉又不履行行政复议决定的，或者不履行最终裁决的行政复议决定的，按照下列规定分别处理：（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复议决定，由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依法强制执行，或者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二）变更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复议决定，由行政复议机关依法强制执行，或者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B选项。

14. 【答案】B。《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八条：“被判处管制、宣告缓刑、假释或者暂予监外执行的罪犯，依法实行社区矫正，由社区矫正机构负责执行。”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B选项。

15. 【答案】D。行政诉讼所要解决的争议，是行政主体和行政相对人之间发生的法律争议。行政主体，是指享有国家行政权力，能以自己的名义从事行政管理活动并独立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的组织。行政相对人，是行政管理法律关系中与行政主体相对应的另一方当事人，即行政主体的行政行为影响其权益的个人或组织。ABC表述很明显不正确，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D选项。

16. 【答案】B。《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依照法律规定冻结存款、汇款的，作出决定的行政机关应当在三日内向当事人交付冻结决定书。”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B选项。

17. 【答案】C。《行政诉讼法》第二十五条第二款规定：“经复议的案件，复议机关决定维持原具体行政行为的，作出原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是被告；复议机关改变原具体行政行为的，复议机关是被告。”本题中B区公安局决定对李某处以1000元罚款，改变了原具体行政行为，因此李某应以B区公安分局为被告。

《行政诉讼法》第十七条规定：“行政案件由最初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经复议的案件，复议机关改变原具体行政行为的，也可以由复议机关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本题中应向B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C选项。

18. 【答案】C。《人民检察院办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的规定》第十条第四款：“讯问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应当通知法定代理人到场，告知法定代理人依法享有的诉讼权利和应当履行的义务。”《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六条规定，法定代理人的范围包括被代理人的父母、养父母、监护人和负有保护责任的机关、团体的代表。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C选项。

19. 【答案】C。《行政复议法》第十五条规定：“对本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规定以外的其他行政机关、组织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按照下列规定申请行政复议：……（四）对两个或者两个以上行政机关以共同的名义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其共同上一级行政机关申请行政复议；……”本题中，某县土地管理局、某镇人民政府的共同上一级行政机关是县人民政府，本案的复议机关是县人民政府。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C选项。

20. 【答案】D。《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规定：“行政机关对申请人提出的行政许可申请，应当根据下列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 (一) 申请事项依法不需要取得行政许可的，应当即时告知申请人不受理；
- (二) 申请事项依法不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的，应当即时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并告知申请人向有关行政机关申请；
- (三) 申请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的，应当允许申请人当场更正；
- (四) 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当场或者在五日内一次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逾期不告知的，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
- (五) 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或者申请人按照本行政机关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应当受理行政许可申请。

行政机关受理或者不予受理行政许可申请，应当出具加盖本行政机关专用印章和注明日期的书面凭证。

综上所述，只有D选项，即申请人的财力，不属于行政机关决定是否受理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时应该考虑的情况。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D选项。

21. 【答案】D。《行政强制法》第二条第三款：“行政强制执行，是指行政机关或者行政机关申请人民法院，对不履行行政决定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强制履行义务的行为。”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D选项。

22. 【答案】A。《刑事诉讼法》第二百八十一条规定：“没收违法所得的申请，由犯罪地或者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居住地的中级人民法院组成合议庭进行审理。”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A选项。

23. 【答案】A。《刑法》第四十三条规定：“被判处拘役的犯罪分子，由公安机关就近执行。在执行期间，被判处拘役的犯罪分子每月可以回家一天至两天；参加劳动的，可以酌量发给报酬。”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A选项。

24. 【答案】D。该法条在前面第20题当中也考查到了。《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精神病人在不能辨认或者不能控制自己行为时有违法行为的，不予行政处罚，但应当责令其监护人严加看管和治疗。间歇性精神病人在精神正常时有违法行为的，应当给予行政处罚。”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D选项。

25. 【答案】A。

《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二条规定：“行政机关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行政机关应当组织听证。当事人不承担行政机关组织听证的费用。听证依照以下程序组织：

(一)当事人要求听证的,应当在行政机关告知后三日内提出;……”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A选项。

26.【答案】B。《行政复议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申请人在申请行政复议时,一并提出对本法第七条所列有关规定的审查申请的,行政复议机关对该规定有权处理的,应当在三十日内依法处理;无权处理的,应当在七日内按照法定程序转送有权处理的行政机关依法处理,有权处理的行政机关应当在六十日内依法处理。处理期间,中止对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查。”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处理期间,中止对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查。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B选项。

27.【答案】A。《行政复议法》第六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依照本法申请行政复议:(一)对行政机关作出的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行政拘留等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的;……”复议机关应当受理樊某不服。

《行政复议法》第八条规定:“不服行政机关作出的行政处分或者其他人事处理决定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提出申诉。”内部行政行为不属于行政复议范围。樊某所在税务局给予樊某开除的行政处分属于内部行政行为,不属于行政复议范围。B选项错误,CD选项也随之错误。

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A选项。

28.【答案】A。《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第二款规定:“行政机关受理或者不予受理行政许可申请,应当出具加盖本行政机关专用印章和注明日期的书面凭证。”A选项正确。

行政许可,包括依申请举行的行政许可和依职权举行的行政许可两种。《行政许可法》第四十六条规定了依职权组织听证的情况,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实施行政许可应当听证的事项,或者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其他涉及公共利益的重大行政许可事项,行政机关应当向社会公告,并举行听证。”B选项错误。

《行政许可法》第四十条:“行政机关作出的准予行政许可决定,应当予以公开,公众有权查阅。”C选项错误。

《行政许可法》第四十一条:“法律、行政法规设定的行政许可,其适用范围没有地域限制的,申请人取得的行政许可在全国范围内有效。”D选项错误。

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A选项。

29.【答案】A。本题考查犯罪的构成要件,一般来说,任何一种犯罪的成立都必须具备四个

方面的构成要件，即犯罪主体、犯罪主观方面、犯罪客体和犯罪客观方面。本题中张某既有杀人的故意，也有杀人的客体和行为，并且直接造成李某的死亡，完全满足犯罪的四个构成要件，因此张某构成故意杀人罪。在我国刑事法律规定中，相约自杀并不能构成免除张某承担刑事责任的理由。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A选项。

30. 【答案】C。《国家赔偿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财产权造成损害的，按照下列规定处理：……（六）吊销许可证和执照、责令停产停业的，赔偿停产停业期间必要的经常性费用开支；……”必要的经常性费用开支，包括职工工资、水电费和支付的店面租金等必要性开支，不包括预期营业利润。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C选项。

31. 【答案】B。《国家赔偿法》第二十一条规定：“行使侦查、检察、审判职权的机关以及看守所、监狱管理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使职权时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的，该机关为赔偿义务机关。”刑事赔偿义务机关包括公检法、看守所以及监狱管理机关，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B选项。

32. 【答案】B。《行政强制法》第二十条第二款规定：“实施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强制措施不得超过法定期限。实施行政强制措施的目的已经达到或者条件已经消失，应当立即解除。”因此，本题的正确答案为B选项。

33. 【答案】C。《行政复议法》第九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自知道该具体行政行为之日起六十日内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但是法律规定的申请期限超过六十日的除外。”因此，本题的最佳答案为C选项。

34. 【答案】C。严肃与谨慎相结合政策的总精神是不枉不纵，其具体应用是坚持稳、准、狠。“稳”，就是要注意策略，讲究工作方法，不打无准备之仗，不打无把握之仗。要打得适时、有力，同时注意时间、地点、对象、节奏及宣传方法。“准”，就是对打击对象一定要调查准确，不要出偏差，做到事实准、定性准、量刑准，既不重罪轻判，也不轻罪重判，真正做到不枉不纵，不错不漏。“狠”，就是要依法给犯罪分子以严厉打击，使之受到应有的惩处，做到该杀的要坚决杀，毫不留情；该捕的要坚决捕，不能漏网；该从重从快的，毫不犹豫迟疑。

35. 【答案】D。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均设立督察机构。公安机关督察机构设督察长，由同级公安机关领导成员副职担任。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督察机构的督察长、副督察长在任免前，必须征求上一级公安机关的意见。

36. 【答案】D。根据我国《宪法》的规定，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国家法

律实施的情况负有检察监督之责。人民检察院对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的监督，主要是在诉讼活动中通过法定的程序实现的。

37. 【答案】D。根据《国家赔偿法》第5条的规定，属下列情形之一的，国家不承担赔偿责任：（1）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与行使职权无关的个人行为。（2）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自己的行为致使损害发生的。（3）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况。根据《国家赔偿法》第17条的规定，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国家不承担赔偿责任：（1）因公民自己故意作虚伪供述或者伪造其他有罪证据被羁押或者被判处刑罚的。（2）依照《刑法》规定，因未达到法定责任年龄或者精神病人在不能辨认或者不能控制自己行为的时候，造成危害结果，不负刑事责任的人被羁押的。（3）依照《刑事诉讼法》第15条规定不追究刑事责任的人被羁押的。（4）行使侦查职权的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与行使职权无关的个人行为。（5）因公民自伤、自残等故意行为致使损害发生的。（6）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38. 【答案】A。根据《刑法》、《刑事诉讼法》的规定，公安机关担负着1年以下有期徒刑执行、监外执行、缓刑执行、假释执行、管制执行、拘役执行、剥夺政治权利执行、驱逐出境执行等项刑罚执行工作。

39. 【答案】D。监视居住最长不得超过6个月。故D项正确。

40. 【答案】D。根据《行政诉讼法》第11条的规定，人民法院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下列具体行政行为不服提起的诉讼：

- （一）对拘留、罚款、吊销许可证和执照、责令停产停业、没收财物等行政处罚不服的；
- （二）对限制人身自由或者对财产的查封、扣押、冻结等行政强制措施不服的；
- （三）认为行政机关侵犯法律规定的经营自主权的；
- （四）认为符合法定条件申请行政机关颁发许可证和执照，行政机关拒绝颁发或者不予答复的；
- （五）申请行政机关履行保护人身权、财产权的法定职责，行政机关拒绝履行或者不予答复的；
- （六）认为行政机关没有依法发给抚恤金的；

故D项正确。A项是内部行政行为；B项是抽象行政行为；C项是刑事诉讼法中的立案监督。

41. 【答案】B。根据《行政诉讼法》第3条的规定，人民法院依法对行政案件独立行使审判权，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根据本法第5条的规定，人民法院审理行政案件，对具体行政行为是否合法进行审查。故B项正确。

42. 【答案】D。取保候审是指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和人民法院对符合一定条件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责令其提出保证人或交纳保证金，保证其不逃避侦查和审判，并随传随到的一种强制方法。故D项正确。

43. 【答案】C。打击是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首要环节，是落实综合治理其他措施的前提条件。通过打击，可以发挥震慑的威力，狠煞严重犯罪分子的气焰，有力地遏制严重刑事犯罪。

44. 【答案】C。A选项说法错误，原因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我国最高的权力机关、立法机关，有权批准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建置，而民族自治地方组织公安部队的批准不在其职责范围之内。

B选项说法错误，原因是国家主席有公布权、任免权、外事权和荣典权，而民族自治地方组织公安部队的批准不在其职责范围之内。

C选项说法正确，原因是国务院有权批准民族自治地方组织公安部队。

D选项说法错误，原因是中央军事委员会虽是全国武装力量的最高领导机关，但民族自治地方组织公安部队的批准不在其职责范围之内。

45. 【答案】C。根据《宪法》第9条规定，城市的土地、矿藏、水流等属于国家所有，即全民所有；宅基地和自留山、自留地属于集体所有；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自然资源，既可以属于国家所有，也可以由法律规定属集体所有。因此，ABD项属国家所有，而C项属集体所有。

46. 【答案】B。我国宪法规定，自治区主席、自治州州长、自治县县长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人民政府的其他组成人员要尽量配备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和其他少数民族的人员。ACD明显不符题意要求。

47. 【答案】D。A选项的说法错误，原因是宪法最主要最核心的价值在于保障公民权利，宪法是民主事实法律化的基本形式。B选项的说法错误，原因是1908年晚清政府颁布的《钦定宪法大纲》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宪法，我国第一部资产阶级宪法。C选项的说法错误，原因是依法治国于1999年写入我国宪法修正案。

48. 【答案】B。A选项说法错误，因为中纪委全称中国共产党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是中国共产党最高纪律检查机关，不属于行政机关。B选项说法正确，因为发改委是国务院组成部分之一，属于行政机关。C选项说法错误，因为统战部全称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是中共中央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不属于行政机关。D选项说法错误，因为最高人民法院是司法机关，不属于行政机关。

49. 【答案】D。A选项说法错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四十六条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任期五年，可连任一次”可知，特区行政长官不可连任超过两届。B选项说法错误，我国《宪法》第八十七条规定“总理、副总理、国务委员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C选项说法错误，我国《宪法》第六十六条规定“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副委员长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D选项说法正确，我国《宪法》第一百三十条规定“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每届任期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不包括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50. 【答案】C。A选项、B选项说法错误，我国《宪法》第六十七条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提请，任免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员、检察委员会委员和军事检察院检察长，并且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任免”。C选项说法正确，根据《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九十一条规定“澳门特别行政区检察院的检察长由行政长官提名、报中央人民政府任命。”由此可知，澳门检察院检察长由国务院任命。D选项说法错误，我国《宪法》第六十七条规定“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根据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提名，决定中央军事委员会其他组成人员的人选。”中央军委副主席是中央军事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可以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

51. 【答案】ABCDE。《刑事诉讼法》第二百零九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适用简易程序：（一）被告人是盲、聋、哑人，或者是尚未完全丧失辨认或者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精神病人的；（二）有重大社会影响的；（三）共同犯罪案件中部分被告人不认罪或者对适用简易程序有异议的；（四）其他不宜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因此，本题的答案为ABCDE选项。

52. 【答案】ABCD。《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当事人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行政机关必须充分听取当事人的意见，对当事人提出的事实、理由和证据，应当进行复核；当事人提出的事实、理由或者证据成立的，行政机关应当采纳。行政机关不得因当事人申辩而加重处罚。”ABCD选项正确。

《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一条规定：“行政机关及其执法人员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不依照本法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向当事人告知给予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或者拒绝听取当事人的陈述、申辩，行政处罚决定不能成立；当事人放弃陈述或者申辩权利的除外。”E选项说法错误，行政机关不听取当事人陈述、申辩径直作出行政处罚的，行政处罚决定不能成立，既然不能成立，就谈不上撤销。因为被撤销前推定为有效，撤销后才溯及为自始无效。因此，本题的答案为ABCD选项。

53. 【答案】ABCDE。《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三十七条规定：“人民检察院审查案件的时候，必须查明：（一）犯罪事实、情节是否清楚，证据是否确实、充分，犯罪性质和罪名的认定是否正确；（二）有无遗漏罪行和其他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的人；（三）是否属于不应追究刑事责任的；（四）有无附带民事诉讼；（五）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因此，本题的答案为 ABE 选项。

54. 【答案】ABC。《国家赔偿法》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规定了行政赔偿的赔偿范围；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规定了刑事赔偿的赔偿范围。在这些法条当中，规定了国家机关在行使职权时有侵犯法定人身权、财产权情形之一的，受害人有取得赔偿的权利。人身自由权和生命健康权都属于人身权。因此，本题的答案为 ACDE 选项。

55. 【答案】CD。《行政诉讼法》第六十五条第三款规定：“行政机关拒绝履行判决、裁定的，第一审人民法院可以采取以下措施：……（三）向该行政机关的上一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人事机关提出司法建议。接受司法建议的机关，根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将处理情况告知人民法院；……”B 选项错误，应向上一级行政机关，而不是被告的行政机关。AE 选项明显错误。因此，本题的答案为 CD 选项。

56. 【答案】ABCDE。《行政强制法》第八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行政机关实施行政强制，享有陈述权、申辩权；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因行政机关违法实施行政强制受到损害的，有权依法要求赔偿。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人民法院在强制执行中有违法行为或者扩大强制执行范围受到损害的，有权依法要求赔偿。”因此，本题的答案为 ABCDE 选项。

57. 【答案】AE。《国家赔偿法》第十六条规定：“赔偿义务机关赔偿损失后，应当责令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工作人员或者受委托的组织或者个人承担部分或者全部赔偿费用。”因此，本题的答案为 AE 选项。

58. 【答案】ABCE。《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十八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 （一）实施前须向行政机关负责人报告并经批准；
- （二）由两名以上行政执法人员实施；
- （三）出示执法身份证件；
- （四）通知当事人到场；
- （五）当场告知当事人采取行政强制措施的理由、依据以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救

济途径;

(六) 听取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

(七) 制作现场笔录;

由上可知, 实施强制措施要由 2 名以上执法人员, 故 D 选项错误, 正确答案为 ABCE

59. 【答案】ACD。《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六条 作出罚款决定的行政机关应当与收缴罚款的机构分离。除依照本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的规定当场收缴的罚款外,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及其执法人员不得自行收缴罚款。当事人应当自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 到指定的银行缴纳罚款。银行应当收受罚款, 并将罚款直接上缴国库。

60. 【答案】ACDE。《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八

将刑法第七十二条修改为: “对于被判处拘役、三年以下有期徒刑的犯罪分子,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可以宣告缓刑, 对其中不满十八周岁的人、怀孕的妇女和已满七十五周岁的人, 应当宣告缓刑:

- (一) 犯罪情节较轻;
- (二) 有悔罪表现;
- (三) 没有再犯罪的危险;
- (四) 宣告缓刑对所居住社区没有重大不良影响。

此题涉及到法律的修改为, 刑法修正案八于2011年5月实施, 因此应适用新法的规定。旧法有涉及到累犯的问题, 新法在这里没有单独列出来, 排除 B 选项, 故选 ACDE

61. 【答案】ABC。《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三条 人民法院依法对行政案件独立行使审判权, 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

62. 【答案】ABCDE。第一百九十一条 当事人和辩护人、诉讼代理人、利害关系人对于公安机关及其侦查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有权向该机关申诉或者控告:

- (一) 采取强制措施法定期限届满, 不予以释放、解除或者变更的;
- (二) 应当退还取保候审保证金不退还的;
- (三) 对与案件无关的财物采取查封、扣押、冻结措施的;
- (四) 应当解除查封、扣押、冻结不解除的;
- (五) 贪污、挪用、私分、调换、违反规定使用查封、扣押、冻结的财物的

63. 【答案】ABCD。《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的决定》修正。该法第2条规定：国家机关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行使职权，有本法规定的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情形，造成损害的，受害人有依照本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

第三条 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使行政职权时有下列侵犯人身权情形之一的，受害人有取得赔偿的权利：

- 1、违法拘留或者违法采取限制公民人身自由的行政强制措施的；
- 2、非法拘禁或者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公民人身自由的；
- 3、以殴打、虐待等行为或者唆使、放纵他人以殴打、虐待等行为造成公民身体伤害或者死亡的；
- 4、违法使用武器、警械造成公民身体伤害或者死亡的；
- 5、造成公民身体伤害或者死亡的其他违法行为

选项 C 属于行使职权过程中违法使用武器的情形，造成损害的应该给予赔偿。

第五条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国家不承担赔偿责任：

- 1、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与行使职权无关的个人行为；
- 2、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自己的行为致使损害发生的；
- 3、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选项 E 属于公民个人自伤行为，警察的调查与丙的死亡不具有直接的因果关系，而是丙自己跳楼最终导致的死亡，因此不予国家赔偿。

第十七条 刑讯逼供或者以殴打、虐待等行为或者唆使、放纵他人以殴打、虐待等行为造成公民身体伤害或者死亡的；故选项 ABD 正确

64. 【答案】ABCDE。第一百六十九条之一，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背对公司的忠实义务，利用职务便利，操纵上市公司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致使上市公司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行为。我国刑法第 169 条第二款规定：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背对公司的忠实义务，利用职务便利，操纵上市公司从事下列行为之一，致使上市公司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致使上市公司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 (一) 无偿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
- (二) 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
- (三) 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

(四) 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担保, 或者无正当理由为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担保的;

(五) 无正当理由放弃债权、承担债务的;

(六) 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

65. 【答案】ABDE。行政复议决定一经送达即发生法律效力。申请人和被申请人应当履行行政复议决定。被申请人不履行或者无正当理由拖延履行行政复议决定的, 行政复议机关或者有关上级行政机关应当责令其限期履行。申请人逾期不起诉又不履行行政复议决定的, 或者不履行最终裁决的行政复议决定的, 按照下列规定分别处理: (1)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复议决定, 由做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依法强制执行, 或者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2) 变更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复议决定, 由行政复议机关依法强制执行, 或者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选项 C, 并不是对所有复议决定不服都可以提起诉讼的, 对于复议前置且终局的, 即使不服也不可以提起行政诉讼。因此 C 选项错误。

66. 【答案】BC。我国法律规定的行政复议前置情形:

1、对国务院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 向作出该具体行政行为的国务院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 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也可以向国务院申请裁决, 国务院依照本法的规定作出最终裁决。

2、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已经依法取得的土地、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海域等自然资源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 应当先申请行政复议; 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 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纳税担保人同税务机关在纳税上发生争议时, 必须先依照税务机关的纳税决定缴纳或者解缴税款及滞纳金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然后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因此复议前置的应是 ADE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出境入境管理法》第十五条 受公安机关拘留处罚的公民对处罚不服的, 在接到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内, 可以向上一级公安机关提出申诉, 由上一级公安机关作出最后的裁决, 也可以直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专利申请人对专利复审委员会的复审决定不服的, 可以自收到通知之日起三个月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选项 CE 不属于复议前置情形。

67. 【答案】CDE。法律可以设定各种行政许可，行政法规可以在职权范围内设定行政许可，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政府规章可以设定临时性行政许可。而国务院部门规章和较大市的政府规章无权设立行政许可。

68. 【答案】AB。第二十六条 行政许可需要行政机关内设的多个机构办理的，该行政机关应当确定一个机构统一受理行政许可申请，统一送达行政许可决定。行政许可依法由地方人民政府两个以上部门分别实施的、本级人民政府可以确定一个部门受理行政许可申请并转告有关部门分别提出意见后统一办理，或者组织有关部门联合办理、集中办理。

69. 【答案】ABCD。《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四十三条 行政机关不得在夜间或者法定节假日实施行政强制执行。但是，情况紧急的除外。行政机关不得对居民生活采取停止供水、供电、供热、供燃气等方式迫使当事人履行相关行政决定。

70. 【答案】DE。适用简易程序的条件有：1、基层法院管辖的案件；2、案件事实清楚证据充分；3、被告人承认自己所犯罪行，对指控的犯罪事实没有异议；4、被告人对适用简易程序没有异议。

71. 【答案】D。考点：毛泽东思想概述。A 和 B 指的是毛泽东思想形成的社会条件，故不能选。C 项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时，毛泽东还没有转变成马克思主义者。毛泽东思想产生于战争与革命时代，并且受到俄国十月革命的深刻影响，因此，选项 D 正确。

72. 【答案】C。考点：毛泽东思想概述。走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道路的理论，标志着毛泽东思想的形成；新民主主义理论的提出标志着毛泽东思想的成熟。故 C 项正确。

73. 【答案】C。考点：毛泽东思想概述。ABD 选项正确，毛泽东哲学思想的主要内容：鲜明而具体地概括出了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哲学方法论；强调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阐明了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提出了矛盾的普遍性和矛盾的特殊性的关系问题是矛盾问题的精髓；创立了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科学理论；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广泛地运用于中国革命的各个实践领域。C 选项科学发展观不是毛泽东哲学思想的内容。故正确答案为 C。

74. 【答案】C。考点：毛泽东思想概述。毛泽东同志在着手于中国共产党的自身建设时，首先面对的是“两个比较严重”。一是封建主义的影响比较严重，二是小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比较严重。毛泽东同志正是面对这“两个比较严重”提出了党的建设的一条重要指导原则，即着重于从思想上建设党，这是毛泽东同志党建思想最核心的内容和最重要的特点，是对马

克思主义党建学说的一个创造性发展。故选项 C 正确。

75. 【答案】A。考点：毛泽东思想概述。毛泽东同志以马列主义关于“只有以先进理论为指南的党，才能实现先进战士的作用”等理论为依据，率先提出了要在农村这个特殊环境中把党建设成为无产阶级政党，必须着重从思想上建党，用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改造农民及小资产阶级的世界观，对他们进行思想领导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使党员不仅要从组织上入党，而且要从思想上入党。着重从思想上建党，是毛泽东建党思想的突出特点。因此，本题答案为 A。

76. 【答案】B。考点：法的遵守。守法，也称法的遵守，可以有广义与狭义两种涵义。广义的法的遵守，就是法的实施。狭义的守法，则专指公民、社会组织和国家机关以法律为自己的行为准则，依照法律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的活动。因此守法包括合法行使权利，B 项错误。故正确选项为 B。

77. 【答案】C。考点：司法制度。司法制度是国家体系中司法机关及其他的司法性组织的性质、任务、组织体系、组织与活动的原则以及工作制度等方面规范的总称。律师制度是国家关于律师性质、任务、权利和义务及律师活动原则、组织结构、管理体制、法律责任、业务范围等法律规范的总称。检察制度是国家检察机关的性质、任务、组织体系、组织和活动原则以及工作制度的总称。立法制度是立法活动、立法过程所须遵循的各种实体性准则的总称。故正确选项为 C。

78. 【答案】A。考点：司法制度。题干强调的是审判公正也就是司法公正的重要性。司法公信力的获得，不是依靠野蛮的司法强制，而是凭藉公正的司法裁判。正如伯尔曼所说：“确保遵从规则的因素如信任，公正，可靠性和归属感，远较强制力更为重要。法律只在受到信任，并且因而并不要求强力制裁的时候，才是有效的；依法统治者无须处处都仰赖警察。”故正确选项为 A。

79. 【答案】A。考点：司法制度。2014年10月，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优化司法职权配置，推动实行审判权和执行权相分离的体制改革试点，最高人民法院设立巡回法庭，探索设立跨行政区划的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最高人民法院第一巡回法庭2015年1月28日在广东省深圳市挂牌，巡回区为广东、广西、海南三省区。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2015年1月31日上午在辽宁省沈阳市挂牌，巡回区为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区。所以 A 表述错误。故正确选项为 A 项。

80. 【答案】B。考点：立法权。法律依据题干表述，该《办法》为山东省人大制定，选项中

由地方人大制定的只有 B 项地方性法规。A 项，法律由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规章有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制定。D 项，规范性文件范围较广，包括了法律及法律以外的其他非立法性文件等。故本题正确选项为 B。

81. 【答案】B。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属于社会救助制度的范畴。

82. 【答案】D。在经济领域，社会保障的调节功能表现为：调节公平与效率、调节国民收入分配、调节国民经济发展、调节市场体系。

83. 【答案】D。社会福利措施费用主要来自国家和地方财政。

84. 【答案】A。我国社会优抚和安置中，安置工作不包括退出现役的军人家属。

85. 【答案】C。个人不用交纳社会保险费的是工伤保险。

86. 【答案】C。三省六部制是中国古代封建社会一套组织严密的中央官制。它确立于隋朝，此后一直到清末，六部制基本沿袭未改；对于三省制，其中尚书省形成于东汉（时称尚书台）；中书省和门下省形成于三国时，目的在于分割和限制尚书省的权力。在发展过程中，组织形式和权力各有演变，至隋，才整齐划一为三省六部，主要掌管中央政令和政策的制定、审核与贯彻执行。

87. 【答案】A。文景之治是指中国西汉汉文帝、汉景帝统治时期。汉初，社会经济衰弱，朝廷推崇黄老治术，采取“轻徭薄赋”、“与民休息”的政策。B 项，贞观之治发生在唐太宗时期，开元之治是在唐玄宗时期，开皇之治是在隋文帝时期。

88. 【答案】A。最早侵占中国领土的西方殖民地国家是葡萄牙，明世宗嘉靖三十六年（1557），葡萄牙殖民主义者利用欺诈手段，攫取了中国的澳门，并狂妄地宣称台湾为澳门属地，企图进一步入侵台湾。

89. 【答案】D。于谦是明代中期重臣，在土木堡之变后力排南迁之议，组织了北京保卫战，瓦剌兵逼京师，督战，击退之。这里的瓦剌是蒙古民族在明代的称呼。所以，本题不正确的是 D 项。

90. 【答案】B。中国古代监察制度起源甚早，中国古代的封建国家为监督政府官员，为国家利益和皇帝利益而服务，维护既有的统治秩序，保证国家机器正常运转而设立的一项专门的“准司法”性质的国家监督制度。秦始皇在中央设立御史大夫，位列三公，御史府为其官署，掌握天下文书和监察中国古代监察制度的一个最明显的特点就是，从中央（皇帝、君主）到地方的各级监察机构形成单线垂直（单线联系、单线领导）的相对独立体系。这种以皇权为中心的监察体制确定了监察与行政（包括中央、地方、甚至是基层）的相对独立与分离，中

央、地方的监察机构与政府机构的相对分离，监察官员与政府官僚的分离。从而确保了监察权力的独立运作，监察机构的上下一体，监察官员的高效行使权力。所以 A、C、D 三个选项说法正确。监察制度的主要目的是为国家利益和皇帝利益服务的，所以 B 选项说法错误。

91. 【答案】C。做这类题时，考生须按选项找对应的原文。C 项论述的是生物多样性的概念，对应原文第一句，即“生物多样性是一定时间、一定地区所有生物物种及其遗传变异和生态系统的复杂性的总称”。而 C 项把生物多样性解释为“生物群体的总称”，明显与文义不符。

92. 【答案】B。肾上腺素是由肾上腺髓质分泌的一种儿茶酚胺激素。在应激状态、内脏神经刺激和低血糖等情况下，释放入血液循环，促进糖原分解并升高血糖，促进脂肪分解，引起心跳加快。当人经历某些刺激（例如兴奋、恐惧、紧张等）分泌出这种化学物质，能让人呼吸加快（提供大量氧气），心跳与血液流动加速，瞳孔放大，为身体活动提供更多能量，使反应更加快速。

93. 【答案】D。目前全球产量最大的粮食作物是玉米而不是水稻，A 项错误；20 世纪 80 年代，我国袁隆平培育的杂交水稻试验获得成功，成为世界上首例获得成功的杂交水稻品种，B 项错误；黍指小米，稷指高粱，该句话是说黍稷离离成行，正在长苗的时候，并没有提到水稻，C 项错误；袁隆平的研究小组是在海南找到的野稻，并进行试验，对杂交水稻培育意义重大，D 项正确。故本题答案选 D。

94. 【答案】C。白色农业是指微生物资源产业化的工业型新农业，包括高科技生物工程的发酵工程和酶工程。白色农业生产环境高度洁净，生产过程不存在污染，其产品安全、无毒副作用，加之人们在工厂车间穿戴白色工作服帽从事劳动生产，故形象化地称之为“白色农业”。

95. 【答案】A。多数汽车的挡风玻璃都是斜的是为了防止镜面反射，车内的人的身影通过挡风玻璃反射成为影像从而影响到驾驶员的视觉判断，因此做成斜的就可以避免这种情况发生。而一些车身比较高的车，比如大巴挡风玻璃就是平的，因为驾驶员的视线是向下的，不会被玻璃中的人影干涉。故本题答案选 A。

96. 【答案】D。本题考查事业单位人员考核，可以采取直接考核的方式进行招聘的有：具有硕士以上学位的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具有技师及以上工人技术职务的人员；按照单位经费来源平行流动和顺向流动的人员。故 D 选项正确。

97. 【答案】D。本题考查事业单位的聘用制度。事业单位聘用合同分为四种：（1）短期合同：对流动性强、技术含量低的岗位一般签订 3 年（含）以下的短期合同。（2）3 年（不含）以上期限的合同为中期合同。（3）至工作人员退休的合同为长期合同。（4）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

限的合同为项目合同。故本题选D项。

98. 【答案】D。《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暂行规定》第6条规定，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次。

99. 【答案】D。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考核原则包括客观公正、民主公开和注重实绩。

100. 【答案】A。《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指导意见》指出，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政事分开、事企分开和管办分离的要求，以促进公益事业发展为目的，以科学分类为基础，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为核心，总体设计、分类指导、因地制宜、先行试点、稳步推进，进一步增强事业单位活力，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和经济社会发展对公益服务的需求。

101. 【答案】D。一枢纽、三中心、四基地就是建设贯通南北、连接东西、通江达海的西部综合交通枢纽；建设西部物流中心、商贸中心和金融中心；建设重要战略资源开发基地、现代加工制造业基地、科技创新产业化基地和农产品深加工基地。本题为选非题，故正确答案为D。

102. 【答案】C。贵州的简称是贵或黔，鄂是湖北的简称。故本题选C项。

103. 【答案】D。侨乡，主要是指国内某些华侨较多且侨着较集中的地方，一般不以省级地区来划分“侨乡”。广东和福建有很多县因历史上旅居海外的华侨较多被称为“侨乡”。故正确答案为D。

104. 【答案】C。中法战争结束后，清政府于1887年6月被迫与法国签订《中法续议商务专条》，其中规定清政府允许开设广西龙州和云南蒙自、蛮耗为中越边境通商口岸，因此蒙自成立了云南第一个海关。故正确答案为C。

105. 【答案】A。我国的基本国情是人口多、耕地少，因此要合理利用每一寸土地。故正确答案为A。

106. 【答案】C。请示是下级机关向上级机关请求指示和批准的公文文种。函是不相隶属机关之间相互商洽工作、询问和答复问题，或者向有关主管部门请求批准事项时所使用的公文。

107. 【答案】D。请批函是向有关主管部门请求批准的函。这种函多是向业务主管部门或归口管理部门请求批准事项。

108. 【答案】D。

109. 【答案】B。直接行文是发文机关直接向需要承办或执行公文中有关公务的受文机关行文，是常见、最基本的行文方式

110. 【答案】D。

111. 【答案】ABCD。考点：邓小平理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下市场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同社会主义基本制度有机结合在一起的，除具有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一般特征外，还具有以下特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多种分配并存；保障人民利益，发挥计划和市场长处，在宏观调控上，能够把人民的当前利益与长远利益、局部利益与整体利益结合起来，更好地发挥计划和市场两种手段的长处。故正确答案为 ABCD。

112. 【答案】AC。考点：实践的特征和基本形式。人的主观与客观存在都是物质的，实践是人的客观的物质的活动，是人自觉自我的一切行为。实践活动是人以改造世界为目的的自觉行为，具有直接的现实性。故正确答案为 AC。

113. 【答案】BC。考点：质量互变规律。量变与质变之间的关系，即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四个选项中只有 B，C 两项体现了这样的辩证关系。

114. 【答案】ABCD。考点：法律关系的客体。法律关系的客体，即法律关系主体的权利和义务所指向的一定的对象，包括：物、行为、智力成果、人身利益。故正确答案为 ABCD。

115. 【答案】ABCD。考点：法的分类。按照法的创制和表达形式的不同，法可以分为成文法与不成文法。成文法是指由特定国家机关制定和公布，以文字形式表现的法，又称制定法。不成文法是指由国家认可的不具有文字表现形式的法，不成文法主要为习惯法。在英美法系国家，制定法和判例当都是正式的，法的渊源，法的基本分类是普通法和衡平法。普通法是在普通法院判决基础上形成的全国适用的法律，衡平法是由大法官法院在申诉案件的判例形成的。故正确答案为 ABCD。

116. 【答案】ABCD。考点：公民的政治权利与自由。根据我国宪法第34、35条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故正确答案为 ABCD。

117. 【答案】BD。财政政策是为促进就业水平提高，减轻经济波动，防止通货膨胀，实现稳定增长而对政府支出、税收和借债水平所进行的选择，或对政府收入和支出水平所作的决策。包括财政收入决策和财政支出决策。

118. 【答案】ABD。C 项农业属于由市场定价，故 C 项错误，因此本题应选 ABD 三项。

119. 【答案】ABCD。中国人民银行的职能为：

（一）起草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完善有关金融机构运行规则；发布与履行职责有关的命令

和规章。

(二) 依法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

(三) 监督管理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外汇市场、黄金市场。

(四) 防范和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维护国家金融稳定。

(五) 确定人民币汇率政策；维护合理的人民币汇率水平；实施外汇管理；持有、管理和经营国家外汇储备和黄金储备。

(六) 发行人民币，管理人民币流通。

(七) 经理国库。

(八)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支付结算规则，维护支付、清算系统的正常运行。

(九) 制定和组织实施金融业综合统计制度，负责数据汇总和宏观经济分析与预测。

(十) 组织协调国家反洗钱工作，指导、部署金融业反洗钱工作，承担反洗钱的资金监测职责。

(十一) 管理信贷征信业，推动建立社会信用体系。

(十二) 作为国家的中央银行，从事有关国际金融活动。

(十三) 按照有关规定从事金融业务活动。

(十四) 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地方各级政府管理国库，本题 ABCD 四项均为人民银行职能，故本题答案为 ABCD。

120. 【答案】ABD。市场机制中，价值规律、供求规律和竞争规律都发挥着重要作用，没有垄断规律。

SINCE



关注 dlhuatu 公众号

获取更多考试资讯